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28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邦民控股持有本公司股票 178,194,73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75%；本次质押后，其持有的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共计 123,086,95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9.0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81%。

一、本次解质押情况

近日，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邦民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邦民控股”）关于进行股权解质押及质押的通知，因原质押期限已到期，邦民控股解除了原质押给黄川的 1,03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0.74%）及原质押给深圳市广亨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亨利投资”）的 1,4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数的 1%），前述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4%。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份分别由黄川与广亨利投资办理了相关证券质押解除。

具体情况如下：

1、邦民控股解除向黄川的质押

股东名称	邦民控股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10,32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7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74%
解质时间	2021 年 3 月 15 日
持股数量	178,194,731
持股比例	12.75%

	股 东		售 股	质 押						资 金 用 途
邦 民 控 股	是	7,408.695 5 万股	是	否	2021 年 03 月 15 日	办理解 除质押 登记手 续之日 (2026 年 03 月 14 日)	中 国 工 商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福 永 支 行	41.5 8%	5.30%	生 产 经 营

2、本次邦民控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 东 名 称	持 股 数 量	持 股 比 例	本 次 质 押 前 累 计 质 押 数 量	本 次 质 押 后 累 计 质 押 数 量	占 其 所 持 股 份 比 例	占 公 司 总 股 本 比 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 质 押 股 份 中 限 售 股 份 数 量	已 质 押 股 份 中 冻 结 股 份 数 量	未 质 押 股 份 中 限 售 股 份 数 量	未 质 押 股 份 中 冻 结 股 份 数 量
邦 民 控 股	178, 194, 731 股	12.7 5%	49,0 00,0 00 股	123, 086, 955 股	69.0 7%	8.81 %	74,08 6,955 股	0	2 股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邦民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比例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07%，已超过 50%。

1、邦民控股不存在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9,000,000 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7.5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51%及对应融资余额 2 亿元。邦民控股具备资金偿还能力，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2、邦民控股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本次质押形成新的股份质押，是邦民控股所持的限受流通股 7,408.6955 万股份质押，控股股东无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邦民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实质性资金偿还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邦民控股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积极应对。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8日